

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注销安泰(常州)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释义：

除非另有说明，以下简称在本公告中含义如下：

安泰科技、公司、本公司：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安泰常州：安泰（常州）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公司全资子公司）

2016年12月16日，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设立“安泰科技（常州）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在常州市设立全资子公司安泰常州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27日在巨潮网披露的《公司关于全资设立安泰科技（常州）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公告》。

2017年3月29日，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安泰（常州）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购置常州一期项目工业用地的议案》，同意安泰常州购置常州市高新区83,375平方米（约合125亩）的工业用地作为产业区域布局预留用地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31日在巨潮网披露的《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安泰（常州）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购置常州一期项目工业用地的公告》。

2018年12月10日，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常州市政府回购安泰常州产业基地土地的议案》，同意常州地方政府回购上述安泰常州购置的工业用地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在巨潮网披露的《公司关于常州市政府回购全资子公司安泰常州产业基地土地的公告》。

2019年6月4日，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，以9票同意、0

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安泰（常州）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注销安泰（常州）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注销手续。

本次注销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且未达到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，无需报中国证监会审核。

一、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安泰（常州）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住所：常州市新北区春江镇中央花苑 238 号 230 室

注册号：91320411MA1NB85N1R

法定代表人：陈哲

注册资本：3000 万人民币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成立时间：2017 年 01 月 17 日

经营范围：金属新材料研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服务；非晶合金材料、纳米材料的生产（限分支机构）及销售；为入驻企业提供孵化、扶持服务；物业管理；房屋租赁；会议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截止 2019 年 5 月 31 日，安泰常州实收资本 3000 万元，总资产（3879）万元，净资产（2929）万元；2019 年 5 月 31 日，实现营业收入（0）万元；营业利润（0）万元，净利润（-56）万元。

二、拟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注销安泰常州公司是公司基于整体战略规划的考虑，有利于公司精简机构，降低管理成本。

安泰常州公司自成立以来尚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，本次注销安泰常州公司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注销完成后，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将相应发生变化，安泰常州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6月5日